

合阳县合阳中学校园文化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合阳县合阳中学校园文化采购项目

甲方：合阳县合阳中学

乙方：陕西山海云天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甲方（全称）：合阳县合阳中学（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陕西山海云天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合阳县合阳中学校园文化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DZC2024-318

(2) 项目内容：

序号	位置		尺寸规格 (mm)	材质及工艺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竹筒景观小品雕塑	16000*2400	方钢骨架支撑+不锈钢折弯焊接工艺+雕刻+烤漆+预埋钢筋混凝土基础	38.4	m ²		
2	艺术楼广场	孔子雕塑区域	人物铜像	高 2 米	成品定制孔子铜雕	1.0	项	
3		基座	1200*1200*1200	砖切钢筋混凝土基座+外贴大理石饰面	1.0	项		
4		雕塑外围座椅	直径 11 米	原花坛拆除+砖切混凝土造型基础+防锈处理+防腐木饰面	1.0	项		
5		艺术树池	艺术树池基座大	2530*2530*500	不锈钢电脑精雕+焊接工艺+烤漆	4.0	套	
6	艺术树池	艺术树池基座小	1630*1630*400	不锈钢电脑精雕+焊接工艺+烤漆	2.0	套		
7	原有建筑	诗经景观墙翻新	7000*2400*6 面	基底处理+面层翻新+内容造型金属烤漆+亮化（重新走线）	100.8	m ²		

8			四角亭翻新	4000*4000*3000	原亭清理+顶部防雨处理+结构修复+喷漆	1.0	项		
9			休闲长廊翻新	18000*3000*1500	原长廊清理+结构修复+喷漆	1.0	项		
10		亮化照明	太阳能景观灯	3000*200	太阳能户外景观灯	18.0	组		
11			草坪灯	400*200	户外景观灯	25.0	组		
12			台阶灯	100*30	暖白光户外防雨探路射灯	68.0	组		
13			装饰灯带	500	户外防雨灯带	500.0	组		
14			景观提示牌	400*300	钢结构造型+折弯焊接工艺+烤漆	10.0	个		
15	办公楼前			休闲长廊重建	27800*2500	原有长廊拆除清理+新腐木长廊	1.0	项	
16			孔子像		原有景观石移除+艺术楼前孔子像迁至	1.0	项		
17	大厅	东墙面	墙面精装修	4500*6600	轻钢龙骨+木工板+铝塑板+雕刻+暖气罩+高档壁布+高空作业	29.7	m ²		
18				办学理念印章	300*600	PVC雕刻底板+亚克力字体雕刻+烤漆	1.0	组	
19				字体雕刻	400*400	双层亚克力雕刻烤漆	13.0	个	
20		西墙面	墙面精装修	4500*6600	轻钢龙骨+木工板+铝塑板+雕刻+暖气罩+高档壁布+高空作业	29.7	m ²		
21				荣誉墙	600*600	双层亚克力雕刻烤漆	3.0	个	
22				国家、省级、市级	200*600	PVC雕刻底板+亚克力字体雕刻+烤漆	3.0	组	

23		荣誉站牌	600*400	亚克力激光雕刻+烤漆+高精丝印	35.0	块	暂定35块	
24	形象墙	墙面精装修	6000*2900	轻钢龙骨+木工板+铝塑板+波浪板	17.4	m ²		
25		校徽	800*800	双层亚克力雕刻+高清UV	1.0	块		
26		教风	400*400	双层亚克力雕刻烤漆	8.0	个		
27		吊顶	10500*4800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铝方通+灯带+筒灯+高空作业	50.4	m ²		
28		包柱	1600*6600*2	轻钢龙骨+木工板+铝塑板	21.1	m ²		
29		护栏	10000*1200	不锈钢+钢化玻璃	12.0	m ²		
30	南大厅	左侧理念墙	墙面精装修	8160*3200	轻钢龙骨+木工板+多色铝塑板+大理石纹理踢脚线	26.0	m ²	
31			理念字体-1	200*200	双层亚克力雕刻	16.0	个	4种尺寸
32			理念字体-2	180*180	双层亚克力雕刻	32.0	个	
33			理念字体-3	150*150	双层亚克力雕刻	36.0	个	
34	右侧特色课程墙	右侧特色课程墙	墙面精装修	8160*3200	轻钢龙骨+木工板+多色铝塑板+大理石纹理踢脚线	26.0	m ²	
35			字体-特色课程组合		双层亚克力雕刻	1.0	组	4种尺寸
36			字体-星光闪耀组合		双层亚克力雕刻	1.0	组	
37			展板	300*400	PVC雕刻+高清UV丝印+亚克力	20.0	块	
38	树形	镂空形象墙	6000*3200*100	不锈钢精雕+焊接箱体工艺+烤漆	20.0	m ²		

39		镂空形象墙	字体-润德	800*800	双层亚克力雕刻+ 高清丝印	2.0	组	
40		吊顶		13000*9300	轻钢龙骨+石膏板 二级吊顶+铝方通+ 灯带+筒灯+吸顶灯	120.9	m ²	包含走廊部分
41		造型包柱		2400*3200*4	木工板+木纹铝塑板+大理石纹理踢脚线	30.7	m ²	4个柱子
42	读书连廊	围柱书架		2600*3200*8	轻钢龙骨+木工板+ 铝塑板+灯带	66.6	m ²	8个围柱书架
43		座椅		6100*400*6	钢骨架+木工板基层、外饰大理石+防腐木椅面	36.6	米	6条座椅
44		吊顶		29000*13600	轻钢龙骨+石膏板 二级吊顶+铝方通+ 灯带+筒灯+吸顶灯	394.4	m ²	
45	北大厅	左侧	墙面精装修	8100*3200	轻钢龙骨+木工板+ 多色铝塑板+PVC雕刻烤漆+大理石纹理踢脚线	26.0	m ²	
46		国内大学	雕刻组合	7000*1500	亚克力激光雕刻+ 高清UV	10.5	m ²	
47		右侧	墙面精装修	8100*3200	轻钢龙骨+木工板+ 多色铝塑板+PVC雕刻烤漆+大理石纹理踢脚线	25.9	m ²	

48		外 大学 墙	国外大学 雕 刻 组 合	7000*1500	亚克力激光雕刻+ 高清 UV	10.5	m ²	
49			吊顶	13000*8100	轻钢龙骨+石膏板 二级吊顶+铝方通+ 灯带+筒灯+吸顶灯	105.3	m ²	包含 走廊 部分
50			包柱	2400*3200*4	木工板+木纹铝塑 板+大理石纹理踢 脚线	30.7	m ²	4 个 柱 子
51	连 廊 柱 子		优秀学子寄语	500*800	亚克力激光雕刻+ 高清 UV	96.0	项	
52			崇德路	800*2600	不锈钢烤漆+焊接 工艺+精雕+发光字 +丝网印+预埋钢 筋混凝土基座水晶 字	2.0	套	
53			明德路	800*2600	不锈钢烤漆+焊接 工艺+精雕+发光字 +丝网印+预埋钢 筋混凝土基座水晶 字	2.0	套	
54	标 识 导 视 牌	多 向 导 视 牌	尚德路	800*2600	不锈钢烤漆+焊接 工艺+精雕+发光字 +丝网印+预埋钢 筋混凝土基座水晶 字	2.0	套	
55			正德路	800*2600	不锈钢烤漆+焊接 工艺+精雕+发光字 +丝网印+预埋钢 筋混凝土基座水晶 字	2.0	套	
56			盛德路	800*2600	不锈钢烤漆+焊接 工艺+精雕+发光字 +丝网印+预埋钢 筋混凝土基座水晶 字	2.0	套	

				字			
57		楼铭牌	800*800*3	铝板烤漆精工立体字+高空作业	12.0	套	
58		广场铭牌	3000*1200	不锈钢烤漆箱体字	2.0	套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45869.6

大写：玖拾肆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陆角整

(2)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3) 付款方式：

1.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卖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九十五（95%）货款的支付手续。

2. 本项目经审计部门审计后，最终按照审计价支付剩余货款，乙方按照最终审计价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年7月5日，完成日期：2025年7月29日。

(2) 履约地点：合阳县合阳中学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项目负责人：曹志勇，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货到后三个工作日内

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项目负责人：仲晓峰，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六、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以下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响应）文件
- (4)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5)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的其他文件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七、项目材料的包装、运输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

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4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八、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项目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九、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十一、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另行以书面形式约定。

十二、 售后服务

12.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制作、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合同中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十三. 违约责任

13.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3.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

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3.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逾期付款利息。

13.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执行。

十四、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4.1 合同的变更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甲方需求发生变化而产生项目更改，需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14.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4.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4.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5.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十七、合同验收

17.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1)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2)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17.2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九、合同未尽事项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2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合阳县合阳中学

甲方：合阳县合阳中学		乙方（供应商）：陕西山海云天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女
住 所	东兴街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
联 系 人	高五昂	联 系 人	仲晓峰
联系电话	13992345082	联系电话	13659137577
通信地址	东兴街	通信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御锦城六 期 26 号楼 2106
邮政编码	715399	邮政编码	071000
电子邮箱	330667894@qq.com	电子邮箱	892698779@qq.com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126105244370 65464J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610136MAD3L6PX3M
		开户名称	陕西山海云天设计工程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92390000001812

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文件

中标通知书

陕西山海云天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受合阳县合阳中学委托，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合阳县合阳中学校园文化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DZC2024-318），2025年01月16日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合阳县合阳中学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945869.6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陆角整）。

请贵单位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合阳县合阳中学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党晓波

联系方式：13772712925

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7日



温馨提示：

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